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2**)

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由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採納一套新的本公司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以修訂本公司現有章程細則(「**現有章程細則**」)的内容,目的在於(i)使其就有關實施庫存股份制度、無紙化企業通訊、電子投票以及舉行科技賦能的股東大會(包括舉行混合/虛擬股東大會)與經修訂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GEM上市規則的最新法律及監管要求一致及明確授權條款;及(ii)對現有章程細則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修訂。董事會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以取代及取消現有章程細則。

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新章程細則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之日生效。新章程細則項下建議修訂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該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王文東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思源先生(董事會主席)、王文東先生及馮志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天舒先生、吳勵妍女士、楊振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 提供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 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 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 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保存至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www.locohkholdings.com內保存。